

刀剑神皇 第一章 洗剑池边换新生

“坑爹啊，这么说来，我真是的穿越了？而且还附身在在了一个和我同名同姓并且长的一模一样的少年的身上？”

丁浩坐在【洗剑池】边，低头看着手中一柄破破烂烂的黑铁锈剑，又看着水中倒映出来的那张英俊清秀的面孔，已经呆了一个多时辰，还有点儿难以置信。

他分明记得，昨晚自己和狐朋狗友们出去吃散伙饭庆祝高中毕业，畅想进入大学后的无拘无束，惜别三年寒窗的基友，大家过于兴奋，都喝得迷迷糊糊不省人事，等他再睁开眼睛恢复神智，却发现自己竟然来到了这个陌生世界。

迷迷瞪瞪好半天，丁浩知道事情已经无可更改，这才勉强说服自己接受了这个事实。

也不知道为什么，在对于之前地球世界的生活恋恋不舍之余，丁浩心底深处竟然隐约一阵阵难以形容的兴奋，仿佛是得到了新生一般，以一种连他自己都感觉到有点儿过于淡定的心态，极为坦然地接受了新的世界和新的身份。

也许这是他铭刻灵魂深处的不甘于安定平凡的冒险因子在作祟吧。

在之前的一个多小时时间里，已经彻底完成的记忆融合，让他知道了很多事情。

这是一个叫做无尽大陆的世界，强者为尊，门派林立，人类和妖魔共同主宰天下。

而丁浩所在的问剑宗，是一个八品剑修宗派，位居无尽大陆北荒域十六大州之一的雪州地界，是雪州【一院、二庄、三派、三宗】九大人类宗派之一，占据问剑山方圆数百里，门下弟子过万，高手如云，天才辈出，自从开派至今，已经有一千五百多年的历史。

作为一个地位显赫的大宗派，维护自己山门的形象自然是非常重要的。

而与此相反的是，即便是飞天遁地的高手们也是人，也要吃喝拉撒，所以门派的卫生工作需要加以重视，而高高在上的武者们才不会将自己宝贵的时间浪费在打扫房间上，所以问剑宗有极为系统庞大的“后勤集团”。

丁浩不是问剑宗的弟子。

而是【后勤集团】中的一团。

准确的说，他是一个负责每天打扫山麓山路的小厮。

之前融合的记忆里，略显奇怪的一点是，关于十岁之前的一切，却都是一片空白。

他不知道父母是谁，也不知道自己为何出现在问剑宗的山中。

唯一关于亲人的记忆，是一个不到五岁的和他相依为命的妹妹，在丁浩十一岁那年寒冬，在他外出值日不知道的情况下，有人看到被一位神秘强大的白衣女子带走，不知所踪。

所以，从十一岁之后开始，以前那个丁浩，就成了孤儿。

在这个强者为尊的世界，成为强者是每一个少年的梦想，丁浩自然也不列外。

更何况，他想要走出问剑宗，行走在妖魔丛生的荒野，将失踪的妹妹寻找回来，就必须具有强大的武力。

可惜他先天根骨不佳，经脉细小，悟性有限，先天资质实在是差到了极点，从十岁开始参加问剑宗每年一次的入宗测试，一直到十四岁，一共四次，都没有能够通过最基本的测试，成为问剑宗的记名弟子。

根据融合的记忆来看，再过半个月时间，就是今年问剑宗开山门招收子弟的日期了。

脑海中的记忆还告诉丁浩，今年将是自己最后一次机会。

因为按照问剑宗的规矩，不会招收超过十四岁的弟子。

这个世界有一个颠扑不破的真理：一个人如果在十五岁之前还无法通过基础性的入宗测试的话，那就只能说明他的天赋真的很渣，与武道无缘，不如做一个普通人。

“他妹的，这么说来，我岂不是只有半个月的准备时间？”

丁浩想到这里，油然而生一种紧迫危机感。

这个天然呆二货将自己代入新世界的速度很快。

穿越到一个妖魔纵横、强者林立的奇幻世界，如果无法成为一名呼风唤雨的强者，就只能成为最底层的陪衬，毫无尊严和存在感，生死不能自己掌控，像是蚂蚁一样可笑忙碌。

这样的凄惨局面，对于丁浩来说，还不如立刻抹了脖子重新去投胎删档重来。

想到这里，丁浩心中的危机感更甚了。

他知道自己必须立刻行动起来，做点儿什么。

于是，丁浩站起来，静静地屹立在【洗剑池】边上，思忖半晌，闭上双眼，脑海中过滤了一些剑术招式的记忆，想要找到变强的线索。

突然，他眼睛睁开，似是想到了什么。

手中锈迹斑斑的长剑微微一震，一剑刺出，一式剑法极为熟练地使了出来。

过去的十四年里，虽然只是一个扫地小厮，但是作为问剑宗这个剑修大派的外围在编人员之一，长时间的耳濡目染，偷偷练习，这具身体还是记住了一些极为粗浅的入门级剑法招式。

所以丁浩此时根据记忆使出来，就觉得这几招剑法如同自己亲身演练了千万遍一样，娴熟至极。

这套问剑宗三岁孩童都会的基础防身剑法，共分为十六招。

前十二招没有什么名堂，倒是后四招略有几分精妙，分别名为【分光】、【开冰】、【撩云】和【追风】，要是一口气使出来，当真是连绵不绝，剑光滚滚，一般十几个壮汉根本无法近身。

丁浩心无旁骛，按照脑海中的记忆，一剑一剑连串刺出。

连他自己都没有想到的是，居然很快就进入了一种极为神奇的状态。

如果有人此时看到，一定会不可思议地惊叫出声，因为众所周知问剑宗第一蠢猪的丁浩，此时竟然像是换了一个人一般，步法动作飘逸潇洒至极，剑法颇有几分出尘气息，尤其是到了那最为精妙的最后四剑，招式之间衔接紧密，无隙可循，一剑快似一剑。

到了最后，淡红色的锈剑化作了一团红光，在他的身边滚来滚去，凌厉之极。

“咻——！”

锈剑破空之声中，丁浩收剑而立。

他清秀的脸上浮现出了几分惊讶之色。

“奇怪了，在之前的记忆之中，这套剑法的后四式极难掌握，这具身躯的前主人，花费了两年多时间千万遍的练习，都不能彻底掌握，但是，为什么我刚才觉得一切都很简单，似乎只要是脑海之中想到的招式，身体就可以轻易完成？”

刀剑神皇第二章 精彩新世界

惊讶之余，丁浩震动长剑，再次拉开架势，练了一遍这套基础防身剑法。

剑光滚滚，剑势再起。

事实证明，刚才的一切并非是幻觉。

这一回，丁浩将【分光】、【开冰】、【撩云】、【追风】这四式完成的更加轻松了，从头到尾简直就是一气呵成，水银泻地一般紧密，就连剑法的威力，都暴涨了一倍有余，锈剑破空之声连连，犹如红光赤芒，绵绵不绝。

此时他已经可以百分百确定，自己不但彻底掌握了这四式的精髓，甚至对于这四式境界的理解，已经到了巅峰水准。

“这可真是奇怪了，难道因为穿越的缘故，自己摇身一变，竟然成为了绝世天才？”

想来想去，似乎只有这个解释。

前世今生两个灵魂的重合叠加，说不定真的制造出来了一个领悟力绝世的天才。

这个发现，让丁浩突然对于半个月后即到来的问剑宗入门考核多了几分信心。

只要能够进入问剑宗，就可以得到最为专业系统的教授，还能习得各种神通玄功和武道技法，朝着丁浩成为强者掌握自己命运的宏愿，就靠近了一分。

看看时间还早，丁浩也不着急返回，开始抓紧时间，一遍遍地在洗剑池变练剑。

半个小时之后，他整个人已经沉浸在了一种极为玄妙的状态。

随着剑势疾走，丁浩的身体散发出了大量的热量，气血旺盛沸腾，如同江河一般在血管中血液淙淙流动，随着剑势越来越快，到最后普通人的视线已经难以捕捉锈剑的轨迹，丁浩连人带剑，笼罩在了热腾腾的白色蒸汽之中，剑光闪烁，极尽神妙。

这种状态，持续了整整一个时辰。

终于，浑身前所未有的酸疼和疲惫，让他不得不停了下来。

这个时候，丁浩意识到了另外一个问题。

对于一名强者来说，除了具备超凡的领悟力这个软件之外，还需要具有出类拔萃的身体硬件条件。

但是丁浩的这具身体，不仅仅体内的经脉宽厚坚韧程度一般，又因为一直以来都没有修炼功法开拓温养的缘故，越发细小萎缩。

而且，如今他已经年满十四岁，经脉差不多已经定型，以如今他的肉身强度，也只是比正常人强悍灵活一些而已。

而练习剑法招式过程中，一旦进入那种玄之又玄的【入神状态】，等于是调动全身肌肉和筋骨在协调运转，以丁浩目前的身体强度，最多也只能维持一个时辰。

超出这个时间界限，肌肉就会酸痛难以承受。

强行练剑的话，反会遭受损伤。

“不行啊，虽然领悟力惊人，但是这具身体的底子，还是太薄弱了，十四岁之前没有打下良好的基础，以后的武道之路，恐怕会变得异常艰难，半个月之后想要通过测试进入问剑宗也难，看来需要想个办法短期内提升肉体强度，灵药滋养，自然是最好的选择，可惜……”

无尽大陆是一个充满了奇迹的世界，的确存在着许多可以瞬间改变一个人经脉天赋、让人脱胎换骨的天才地宝。

但是，那些东西实在是太过珍贵罕见，只有高高在上的大传承宗门家族才拥有，对于丁浩这样的穷小子来说太过遥远。

“会不会有其他办法呢？”

丁浩皱着眉头，过滤搜寻脑海之中那庞大的记忆。

半晌之后，他突然眼睛一亮，想到了什么……

不过，旋即又露出犹豫之色，因为真的要去那个地方的话，实在是要冒很大的危险，说不定还有身死陨落的危险。

“罢了，虽然危险了一点，但这是最后的机会了，人死鸟朝天，不死万万年，富贵险中求，老子拼了！”

稍作思忖，丁浩咬牙切齿，已经有了决断。

前世的他，本来就是一个行事极为光棍的家伙，就算穿越了，也是秉性不改。

这时，远处的太阳已经快要落山。

血色红霞遍染大地，将远处的问剑宗山门辉映的如同云端的仙宫一样巍峨壮丽，层层叠叠的玉砌楼阁，连绵不绝的水榭走廊，绿水环绕的演武广场和鳞次栉比的宫殿房舍，令人一眼看去，就会忍不住赞叹倾倒。

做出了决断之后，丁浩浑身轻松，看着山门的景致，也觉得壮阔了起来。

“时间差不多了，该回去了。”

……

夕阳如画。

丁浩将锈剑缚在背后，行走山路上。

他肩上扛着打扫山路的工具，心情舒畅，沿着【洗剑池】石碑后面的石阶小路，拾级而上，

很快就来到了问剑宗的前山道场。

行走在古色古香的建筑物中间，苍翠的古树和恢弘的石像，高大的石殿和飞宇廊檐，和身着问剑宗弟子古装服饰的人群擦肩而过，给丁浩的感觉，仿佛是行走在前世古装魔幻电视剧中一般，有一种做梦般的不真实感觉。

就在这时，前方广场公告区，突然聚集了大量的问剑宗弟子。

一阵喧哗之声随之传来。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好像很热闹的样子。”

“师弟你居然还不知道？雪州九大门派年轻一辈的四大绝顶剑客【雪州四快剑】，相约在千寒绝峰比剑，要比一比谁的剑更快更锋利，激斗了十天十夜，终于分出了高低，现在整个门派的弟子，都在谈论这件事情呢！”

“真的？咱们问剑宗的关飞渡师兄，号称【追风一剑】，也是【雪州四快剑】之一，据说已经到了七窍武师境，这样的实力，应该可以排在四快剑第一位了吧？”

“话是没错，关飞渡师兄天资卓越，又具有【冰心剑种】的体质，万中无一，的确是排在了四快剑的第一名，可惜……”

“可惜什么？难道关飞渡师兄失手了？”

“这倒不是，原本关师兄已经击败了雷音派的【雷音快剑】赵无涯，明心山庄的【一剑明心】名非凡以及缘生宗的【双剑一影】风太苍，问鼎四快剑之首，令得其他三人俯首认输，谁知道就在比剑刚刚结束，一位十四岁的白衣俊美少年，突然出现在千寒绝峰……”

“白衣少年？才十四岁？”

“是啊，这少年真是绝世天才，实力深不可测，他出言挑战，第一剑击败了关飞渡师兄，第二剑击败了四快剑联手，然后哈哈大笑，飘然离开！”

“不会吧？这少年是哪个门派的弟子，如此妖孽？”

“有人猜测，这少年可能是雪州第一门派清平学院前段时间传的沸沸扬扬的天才，【神童】穆天养……”

一声声的议论传到了丁浩的耳朵里。

讲述着这个世界天才武者们那令人心血沸腾的风采轶事。

这的确是一个精彩无比、充满了无限可能的世界。

刀剑神皇第三章 关于记忆

丁浩紧紧地握住了自己的拳头，心潮澎湃。

他对自己发誓，总有一天自己也修炼成绝世玄功，具备绝世武力，孤身临绝峰，一剑败英雄，一览众山小。

当然，现在他还只是一个地位地下的扫地小厮而已。

没有人注意到他。

离开了广场公告区，顺着一条弯弯曲曲的小路，丁浩很快就来到了问剑宗后山区域。

和前山恢弘美丽如同人间仙境相比，后山区域简直就是脏乱差的贫民窟。

这里荆棘密布，地势险恶，怪石丛生，犹如妖魔之地。

问剑宗上上下下数万人每日所产生的生活垃圾，都会被倾倒在一片倾斜的乱石林另外一侧的石林和万丈悬崖之下，千百年来的日积月累、风吹日晒，垃圾腐化发酵，已经让这里恶臭难闻，蛇鼠乱行。

空气之中弥漫着刺鼻的腥臭味道，简直如同地狱一般。

但就在这环境恶劣的后山乱石林中，却搭建着大大小小的棚屋，密密麻麻紧挨着，如同前世巴西贫民窟一样，这里居住着不下两三千人。

以前的那个丁浩，就蜗居在这里。

“看来这就是问剑宗的贫民区了，喵了个咪的，看来老子前世今生都摆脱不了屌丝的命运，只能慢慢逆袭了。”

根据丁浩融合了的记忆，这片垃圾成堆的乱葬岗里生活着的，大部分都是问剑宗【后勤清洁集团】的下等人。

这些人不是武者，没有强横的实力，无法在妖魔横生的野外生存，只能依靠着卑微的体力劳动得到问剑宗的庇佑，生活在后山，在这个妖魔环伺的危险世界中，如同蝼蚁一般艰难地生存着。

弯曲小路两旁，都是顺着石壁石林搭建起来的茅草棚屋。

风水日晒之下表层的茅草都已经变成了深黑色，一股浓浓的岁月积淀迎面而来。

不知忧愁的光着屁股的幼童的欢声笑语到处可闻，一些茅屋里传出来淡淡的香味，袅袅炊烟升起，在这个脏臭的狭小区域里倒是充满了勃勃生机。

一路走来，有很多人向丁浩热情地打招呼。

都是这具身体的前主人结识的朋友。

丁浩脸上带着微笑，热情友好地回应着每个人。

转眼之间，穿过狭窄的小路，贫民区的后方靠近垃圾堆，再往里三四千米的地方，是一个深不见底的悬崖深渊。

而在垃圾堆的边缘地带，却出人意料地有一片令人眼前一亮的绿色！

几十颗翠绿的小树苗在夕阳晚风中发出哗啦啦的吟唱，如同一群绿色的柔弱精灵在舞动，青色篱笆小院围着两间精心搭建的茅草屋，错落有致。

整个院落虽然是贫民区中最靠近垃圾堆的地方，但是这片绿色却如同沙漠之中的绿洲，让人一看就眼前一亮，连心情都瞬间好了很多。

这就是丁浩的【家】。

他推开篱笆门，轻轻进入小院。

院子里整齐地摆放着二十多个花盆，里面栽种着的是极为普通的野花，前山道场的路边，这样的野花到处可见，毫不引人注目，甚至会被当成是杂草拔掉，但是放在这里，却煞是美丽。

丁浩摆弄了一会儿院子里的花草，这才推门进入了茅屋。

夕阳从窗棂之后照射进来，光线略显昏暗。

屋子里没有什么家具。

一张铺着薄布的破木床，一张缺了一个腿的八仙桌，一个石块堆砌起来的灶，黑乎乎的铁锅，简单的灶具，一些破烂的瓦罐，里面装着腌菜和腌肉之类的东西，茅屋墙壁上挂着一些简单的日常用具，都已经非常破旧。

唯一引人注目的是一件挂在正门墙壁上的的女式小棉袄。

这件大约五六岁女孩子穿的棉袄，布料是极为粗糙的土布，做工也很普通，但是洗的很干净，纤尘不染，那红艳艳的色彩，给这个单调寒酸的小茅屋，增添了一份暖意和色彩。

丁浩推门进来的时候，第一眼就看到了这件小棉袄。

这是妹妹丁可儿在失踪之前穿的衣服。

记忆里，正是三年前的那个飘雪的下午，当丁浩完成当天值日回来，发现等在家中的妹妹，突然不见了。

他像是发了疯似的在整个贫民窟到处找。

后来不少人说，看到一个身穿白衣、如同仙人一般的神秘人，不知道为何出现在茅草屋，路过茅屋的时候，带走了哭泣着的小萝莉丁可儿。

再后来，以前那个丁浩，在茅屋的木柱之上，发现了一行之前被他忽视的字：

“此女与吾有缘，可修吾之大道。南域，慕凰天机留字。”

字迹浑然天成，直欲透柱而出，蕴含奇异力量，普通人看的久了，就会头晕目眩，贫民窟中很多人看了，都认定，绝对是一位实力极为强大的绝世高人所留。

只是这慕凰天机是谁？

却没有人知道。

唯一可以肯定的是，南域，很远，非常远，远到普通人就算是骑着快马，不吃不喝不停留，终其一生，都无法走到。

而在丁可儿失踪之后，红色小棉袄，就寄托了以前那位丁浩三年来所有的思念。

此刻，在看到红色小棉袄的瞬间，一股记忆像是潮水一般不可遏止地涌向丁浩的脑海，和妹妹相依为命的片段，像是电影镜头一样飞速闪现，同时一股深入骨髓的四年，如同滋生的野草一样，在丁浩的灵魂深处无可抵挡地蔓延了开来。

“哥哥，爸爸妈妈为什么不要我们了？他们去了哪里？”

“哥哥，可儿饿了，你给可儿熬粥好不好啊？”

“哇，好漂亮的棉袄啊，哥哥，真的是给可儿的吗？呜呜，谢谢哥哥！”

“哥哥，等我长大了，一定每天都给哥哥做好吃的……”

“哥哥……”

小萝莉那熟悉清脆的声音，仿佛还萦绕在耳边，丁浩呆呆地站在门口，泪水止不住地从眼眶中滑落出来，心底产生了一种几乎无法抑制地冲动，让他现在就想要立刻冲出去，将妹妹找回来了。

丁浩不想哭。

但是却身不由己。

一种无法抑制的悲伤和冲动，弥漫在他整个灵魂。

丁浩知道，这是因为记忆融合的缘故，这具身躯的前主人对失踪的妹妹那深入骨髓的亲情和思念在影响自己的情绪。